

中华文史资料文库

政治军事编

第六卷 (20—6)

三年决战(上)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96·北京

目 录

第六卷

(一) 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政府的统治与人民的反抗斗争

大“劫收”见闻	何汉文(1)
国民党嫩江省政府接收齐齐哈尔的经过	张禹斌(15)
日本投降后国民党政府接收东北的外交活动	李修业(19)
国民党政府接收哈尔滨市政府	
纪实	常存真 陈本固(25)
参加接收长春、吉林的经过	尚传道(30)
政学系在东北接收问题上的如意算盘	张潜华(38)
接收平津的经过	杜建时(48)
国民党政府收回北平使馆界	方永光(56)
台湾善后救济工作的回忆	钱履周(61)
陈仪在台湾	周一鶴(71)
收复西沙南沙群岛纪实	张君然(76)
收复西沙群岛亲历记	韩敬宇(79)
收复南沙群岛	何炳材(81)
回忆国民党统治长春、吉林	侯景文(84)
新编三年见闻录	宋希濂(92)
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始末	彭铭鼎(129)
孙连仲时期的河北省政(1945—1948年)	谢天培 卜青芳(136)
蒋介石解决龙云的经过	杜聿明(142)
卢汉任云南省主席经过	范承枢(151)

国民党政府军事整编改制的内幕	徐世江(164)
1947年国民党军队编余军官哭灵记	汤燕生(174)
白崇禧当国防部长始末	何作柏(177)
我何以到襄阳任第十五绥靖区司令官	康 泽(181)
李宗仁竟选副总统琐记	王捷三(184)
一起暗杀李宗仁的阴谋	沈 醉(188)
1948年“国大会议”纪实	胡楚藩(190)
宣铁吾同杜月笙上海斗法的内情点滴	郑重为(197)
扬子公司查而未抄的内幕	郭 旭(202)
蒋桂矛盾的几点见闻	朱鼎卿(204)
淮海战役期间蒋介石和白崇禧的倾轧	宋希濂(208)
和谈前夕我接触到的几件事	宋希濂(216)
白崇禧在武汉	程思远(220)
解放前夕的李、蒋争权和李、白矛盾	梁升俊(230)
阎锡山出任行政院长前后	贾文波(236)
阎锡山在穗组阁纪实	夏 风(241)
四川解放前夕情况的回忆	王陵基(253)
川康渝民众自卫委员会反蒋倒王斗争	张惠昌(267)
西康政坛纪事	张练庵(277)
回忆上海解放前后我的亲身经历	赵祖康(291)
沧白堂事件和较场口事件	商闻实(299)
1946年“下关事件”亲历记	雷洁琼(309)
李公朴、闻一多遇害记	王 康(327)

回忆参加调查国民党暗杀	
李闻案	梁漱溟(335)
雷启霖反对马鸿逵暴政的	
经过	高树勋(339)
台湾二·二八起义见闻	
纪略	何汉文(344)
解放前的安徽米潮	
(三篇)	赵哲斌等(359)
十位爱国老人营救被捕	
学生	方行(364)
武大六一惨案纪实	吴仲良(366)
于子三运动回忆片断	钟伯熙(376)
南京四一惨案和我父亲陈祝三	
被害经过	陈兴祥(380)
迪化教师的一场罢课斗争	刘鸣凤(385)
忆台湾四六事件	古克希(389)
(二) 政治协商 和平谈判	
参加旧政协的回忆	蒋匀田(392)
从旧政协到南京和谈的	
回忆	罗隆基(396)
我参加国共和谈的经过	梁漱溟(436)
国民党宪兵司令部派驻桂园警	
卫班的回忆	李介新(462)
回顾军事停战调处	刘铁轮(469)
军调部大同三人小组工作	
纪实	李晋忻(475)
护送共产党人从新疆回	
延安	刘亚哲(488)
(三) 国民党军队对解放区的进攻	
高树勋与邯郸起义	王定南(497)
河北民军在邯郸起义前后	尹志超(501)
进攻东北始末	杜聿明(504)
从大举进攻到重点防御	郑洞国(533)
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的	
序幕	范汉杰(544)
围攻宣化店中原军区的	
经过	宋瑞珂(547)
国民党军进犯苏北解放区的	
回忆	罗觉元(553)
1946年国民党军进攻鲁西的	
经过	张宣武(563)
莱芜战役始末	李仙洲(569)
孟良崮战役回忆	罗文浪(575)
从救援张灵甫到兵败河南	王凌云(578)
国民党军进犯延安及惨败	
经过	文予一(594)
胡宗南部进犯延安纪略	裴昌会(616)
国民党空军进犯延安	
简况	程蕃斌(619)
整编第十七师从担任护路到	
守备延安的经过	何文鼎(622)
青化砭战役整编第三十一旅	
被歼经过	周貴昌(627)
整编第一三五旅羊马河被	
歼记	麦宗禹(628)
整编第一六七旅蟠龙战役被歼	
纪实	涂健(630)
沙家店战役整编三十六师被歼	
经过	刘子奇(632)
第一次榆林战役	胡景通等(635)
整编第七十六师在清涧战役中	
被歼	刘学超(639)
第二次榆林战役	胡景通等(646)
马鸿逵部侵占三边的	
前后	卢忠良 马光宗(651)
鲁西南战役之羊山集战斗的	
回顾	宋瑞珂(653)
白崇禧围攻大别山战役	
概述	戈鸣(659)
对阻拦刘邓大军南下和驰援南	
阳、开封的回忆	张静(673)
胡宗南部进占华北和在清风店	
被歼经过	罗历戎(680)
罗历戎第三军石家庄被歼	

经过.....	刘海东(685)	锦州战役回忆.....	范汉杰(824)
整编第二十四旅宜川被歼		卢浚泉被俘始末.....	桂协华(832)
经过.....	张汉初(690)	塔山战役的回忆.....	林伟俦(839)
瓦子街战役的回忆.....	曾文思(694)	辽西战役纪实.....	廖耀湘(847)
整编第三十六师在冯原战役的 惨败.....	李 楣(700)	新编第三军黑山被歼记.....	李定陆(868)
整编第三十六师参加西府陇东 战役经过.....	张先觉(705)	第七十一军辽西作战和被歼 经过.....	胡毅夫(870)
壶梯山战役与两次荔北战役 纪略.....	李振西(708)	第十七兵团援锦失败经过.....	侯镜如(876)
洛阳战役青年军就歼纪实.....	邱行湘(714)	国民党军在葫芦岛作战 侧记.....	惠德安(884)
襄樊战役康泽被擒记.....	董益三(722)	困守长春始末.....	郑洞国(894)
固守临汾纪实.....	梁培璜(731)	长春起义纪事.....	曾泽生(912)
马鸿逵部 1948 年 10 月援包 经过.....	王伯祥(739)	长春解放经过.....	龙国钧(922)
忆兗州战役.....	霍守义(743)	新编第七军放下武器前后.....	姚凤翔(928)
济南战役的回忆.....	王耀武(748)	沈阳解放的一些回忆.....	赵国屏(935)
策动吴化文起义始末.....	蒋方宇(761)	沈阳解放时的暂编第五十 三师.....	许肇扬(941)
走向黎明前后.....	何志斌(769)	辽沈战役国民党炮兵的 覆没.....	高德昌(947)
太原战役阎锡山残部被 歼记.....	郭宗汾(783)	沈阳起义经过.....	王理寰(952)
白崇禧发布“总体战”方案 始末.....	黄 健(792)	第五十三军在沈阳放下 武器.....	刘德裕(959)
1948 年蒋介石在南京召集的最后 一次重要军事会议.....	宋希濂(797)	第五十二军营口撤逃记.....	廖传枢(961)
(四)三大战役(上)		国民党暂编五十八师在营口 起义.....	王家善(964)
辽沈战役			
辽沈战役概述.....	杜聿明(800)		

经过.....	刘海东(685)	锦州战役回忆.....	范汉杰(824)
整编第二十四旅宜川被歼		卢浚泉被俘始末.....	桂协华(832)
经过.....	张汉初(690)	塔山战役的回忆.....	林伟俦(839)
瓦子街战役的回忆.....	曾文思(694)	辽西战役纪实.....	廖耀湘(847)
整编第三十六师在冯原战役的		新编第三军黑山被歼记.....	李定陆(868)
惨败.....	李 锐(700)	第七十一军辽西作战和被歼	
整编第三十六师参加西府陇东		经过.....	胡叔夫(870)
战役经过.....	张先觉(705)	第十七兵团援锦失败经过.....	侯镜如(876)
壶梯山战役与两次荔北战役		国民党军在葫芦岛作战	
纪略.....	李振西(708)	侧记.....	惠德安(884)
洛阳战役青年军就歼纪实.....	邱行湘(714)	困守长春始末.....	郑洞国(894)
襄樊战役康泽被擒记.....	董益三(722)	长春起义纪事.....	曾泽生(912)
固守临汾纪实.....	梁培璜(731)	长春解放经过.....	龙国钧(922)
马鸿逵部1948年10月援包		新编第七军放下武器前后.....	姚凤翔(928)
经过.....	王伯祥(739)	沈阳解放的一些回忆.....	赵国屏(935)
忆兗州战役.....	霍守义(743)	沈阳解放时的暂编第五十	
济南战役的回忆.....	王耀武(748)	三师.....	许肇扬(941)
策动吴化文起义始末.....	蒋方宇(761)	辽沈战役国民党炮兵的	
走向黎明前后.....	何志斌(769)	覆没.....	高德昌(947)
太原战役阎锡山残部被		沈阳起义经过.....	王理寰(952)
歼灭.....	郭宗汾(783)	第五十三军在沈阳放下	
白崇禧发布“总体战”方案		武器.....	刘德裕(959)
始末.....	黄 健(792)	第五十二军营口撤逃记.....	廖传枢(961)
1948年蒋介石在南京召集的最后		国民党暂编五十八师在营口	
一次重要军事会议.....	宋希濂(797)	起义.....	王家善(964)
(四)三大战役(上)			
辽沈战役			
辽沈战役概述.....	杜聿明(800)		

(一) 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政府的统治与人民的反抗斗争

大“劫收”见闻

何汉文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政府利用接收敌伪物资产业的机会，进行了形形色色的劫夺和贪污。其贪污数量之大，范围之广，情节之复杂恶劣，的确是古今中外所仅见。我当时是国民党政府监察院的监察委员，为调查上海黄金风潮案和台湾二·二八事变，曾对上海和台湾的接收贪污情形有些调查了解。后来，国民党政府为了欺骗人民、平息民愤，组织所谓“清查接收处理敌伪物资团”（以下简称清查团），我又是湘鄂赣三省清查团的委员，在武汉搞了两个多月的清查工作。兹就我所了解的在武汉以及其他省市的一些较重大案件，加以记述。

一、乱七八糟的接收部署

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后，国民党政府由于事出突然，对受降和接收工作都毫无准备，又龟缩在西南，连交通工具都没有，只好由美国撑腰，派了一批运输机，从芷江运送了一批受降人员和先遣部队分赴南京、上海等地。国民党的受降工作，除了平、津、青、济和东北外，到11月上旬都已完成。在受降的同时，对敌伪物资产业予以接收，实际就是抢夺胜利果实。国民党政府规定：“在受降期间，全国陆军统归陆军总司令部指挥，凡收复区之党政亦统归陆军总司令部监督指挥接收”；“凡属于军事方面者，由陆军总司令部原有机构负责计划接收。凡关于党政方面者，由政治部负责规划接收”。又规定：“各受降区之接收工作，须由中央统一规划布置；由中央派员接收，任何部队机关及地方行政部门，除有特别指定者外，一律不得直接接收”。

9月5日，在陆军总司令部（以下简称陆总）之下成立了党政接收计划委员会，由何应钦任主任委员，谷正纲、萧毅甫为副主任委员，李惟果为秘书长。委员会之下分党团、经济（包括粮食、农林、水利等）、内政（包括教育、社会、司法、卫生、地方行政等）、财政、金融、外交六个组。委员及各组负责人，由各有关机关会派代表担任，会址设于芷江。同时，各省市亦成立党政接收委员会，由各战区军事长官主持。

采用这种由陆总包办接收的办法，显然是行不通的。在开始时还可以由陆总包办，因为美国运输工具和地面的先遣武装力量都是由陆总控制，各部门接收人员都必须乘坐陆总的飞机或军车才能进入收复区；进入收复区后，也须有陆总的武装保护。但是，接着问题便出现了：第一，原在沦陷区的国民党特务、“地下工作人员”，以及同这些人挂了钩的伪军、汉奸

和地痞流氓，他们并不受交通和安全条件的限制，而且熟悉地方情况，在敌人投降后首先从地下钻出来，趁陆总人员还没到达之前，选择油水最多的对象，大肆抢劫，完成了第一轮接收。第二，接着有些拥有交通工具的军事机关，如航空司令部、海军部、后勤总部、战时运输局以及在前线的部队，在陆总开始受降接收的同时，便利用他们的优越条件，以“闪电战”的方式抢先进入收复区，劫夺了大量的现金、物资、生产机构、仓库、住宅等等，这算是第二轮接收。第三，等到陆总各主管部门接收特派员、各省市接收委员会委员进入收复区，开始“正式”接收时，已是第三轮接收了。这时行政院各部会进入收复区，挂起招牌，站稳了脚，不愿再受陆总的辖制。10月间，行政院院长宋子文签请蒋介石批准，除有关军事系统的接收仍归陆总主持外，把一切关于行政院范围内的接收和处理工作，全部划归行政院负责。在行政院内成立“行政院收复区全国性事业接收委员会”，由行政院副院长翁文灏主持。各省市也成立敌伪物资产业处理局，原由陆总所控制的党政接收计划委员会和各战区、各省市党政接收委员会，则均予撤销。

在接收工作进行过程中，由于各军政部门都想趁机大捞一把，以致当时在京、沪、平、汉各大城市都出现了四五十个各不相属的接收机关，争先恐后，你抢我夺，闹得乌烟瘴气，不可开交。例如对一艘船舶的接收，当时参加争夺的单是中央机构便有联勤总部、海军部、交通部、战时生产局、战时运输局、航政局等六个单位，各不相让，吵做一团。至于对房产、仓库、堆栈、商号的接收，因无明确的管辖范围，争夺更为激烈，甚至发生流血冲突事件。汤恩伯的第三方面军，因与上海警备司令部争夺一所日本俱乐部，竟至开枪互击，死伤多人。这样的纠纷几乎到处都有。许多有用的物资，往往因为几个单位争执不下，无法及时处理，以致烂光、偷光，损失殆尽。在长沙、岳阳一带接收到的3400多部汽车及100多吨汽车零件，便是因为各机关的争夺纠纷，拖延日久，不能分发使用，监守者以及地痞流氓乘机偷窃，以致几乎全部成了废车、废料。

二、清查团的设立

国民党政府的接收工作，从1945年9月初开始，到1946年2~3月间大致完毕，进入处理阶段。在此期中，大批现金、物资、企业、房产都落入接收人员手中，大批敌伪物资的拍卖处理也都弊病百出，因而引起全国人民的愤慨，要求制止、查办的呼声日见高涨。起先国民党政府充耳不闻，甚至加以庇护，反而说是共产党的“诬蔑”、“破坏”。1945年年底，有些监委向院长于右任提出，请分区派遣监委监督接收工作。于右任把这一建议向蒋介石提出，结果碰了一个钉子。蒋对子说：“不要因为监察院的房子被航空委员会接收，听信某些人的挑拨。接收虽然不免有些毛病，也要顾全大局，不可家丑外扬，给共党以口实。”

可是接收贪污越来越不像话，闹得连美国也注意了。据说马歇尔曾向蒋介石提出警告，说对贪污如不加整饬，不但于反共不利，并且美国将重新考虑今后“援助”的监督问题和剩余军用物资“赠与”的问题。这样一来，蒋介石才着了慌，于1946年5月初下了一道手令，由国民参政会、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和监察院三方面会同组织清查团。

蒋介石设立清查团的目的，并不真正在于检查贪污，而是敷衍美国、欺骗人民，所以清查团从正式成立到出发工作老是一再推延。直到6月中旬，由三方面和行政院会商，才确定

了《清查处理敌伪物资办法》，规定清查地区分为苏浙皖区、湘鄂赣区、粤桂区、冀察热绥区、鲁豫区、闽台区和东北区。清查的时间，规定至多不得超过 50 天。

清查办法确定以后，按照地区分为 7 个团，各团按所管省区又分若干组，每组由三机关各派委员一人组成。监察院和参政会各派委员 22 人，国民党中央监会因为派不出这样多人来，就由各地监委指派一二人参加。因为人事的纠纷问题，如对团长人选的争夺，各派为了要有人参加清查团以便庇护和其有关的接收人员等等，一直闹到 7 月底，清查团才勉强组织起来，到 8 月初才先后出发，着手所谓清查。

清查团到达各地时，距开始接收已经将近一年。这使那些接收人员有充分的时间销毁贪污证据、消化贪污赃物，乃至设法调离原职，使清查团无法核查。同时，国民党政府把清查团的职权和地区范围尽量扩大，人手尽量减少，时间尽量缩短，使清查无法着手，无法深入。甚至有些地区借口情形复杂，如东北借口战事正紧，两广借口地方情形复杂，台湾借口光复不久，南京、上海一带借口国际观瞻的关系，暗示清查团走走过场了事。山西阎锡山根本反对清查，所以只好不列在上述七个清查范围之内。广西方面后来干脆拒绝清查团入境，所以第三清查团只好在广州住了一晌了事。

监察院参加清查团的 22 个监委在出发之前由于右任召开了一次会。在会上，有些委员表示“慷慨激昂”，似乎要和接收贪污作一场斗争，查个水落石出。末了，于右任摸摸胡子笑着说：“御史豸冠，不畏强暴，自然是中国历史上的优良传统，也是我们的神圣职责；但是也要体贴主席（指蒋介石）此次要三方面委员组织清查团的苦衷，总要做到不偏不激，使人心悦服，使政府过得去，千万不要将来又有人说要‘清查’清查团委员才好。”清查团只是一场骗局，搞不出什么结果，从于右任的这个吩咐中，已可明显地看出来了。

由于蒋介石企图把清查团作为这场接收大贪污的遮羞布，所以各清查团大都是秉承旨意，走走过场了事。如苏浙皖清查团，虽然明知京沪两处为全国接收贪污的重点，且贪污大案大都与豪门权贵有关，但只在上海、杭州住了两个月，一件案子都没有检举过。团长张知本还居然发表谈话，说什么“京沪接收工作经清查结果，尚无重大问题”。闽台清查团到台湾时，因为台湾的接收弄得天怒人怨，太不成功，不得不把专卖局长任维钧、贸易局长于百溪的接收贪污罪证移送法院。陈仪便向蒋介石控诉清查团故意挑剔，结果清查团挨了蒋介石一顿申斥，任维钧、于百溪安然无恙，清查团只好悄然离去。粤桂清查团到广州后，因为广西档驾，广东各接收机关的接收清册都不交出，清查团只好坐了几个月的冷板凳，一案不办，返回南京。钱公来率领的东北清查团到了沈阳后，正是东北国民党军连吃败仗、无法立足的时候，清查团自然也无从清查了。冀察热绥清查团在北京检举了第十一战区司令官孙连仲的亲属盗窃几十部汽车的案子，结果孙竟以公函知会清查团，说是“登记手续未备，经准予补行登记”了案。清查团亦无可如何。天津公用局长张锡钧等接收贪污被人向清查团告发，市长张廷谔竟召集公用局全体职员训话说道：“密告检举的人是禽兽，非父母所生，一定要彻查严办。”清查团去函质问，张廷谔竟置之不理。湘鄂赣清查团当然也不能例外，得不到什么成果。

三、湘鄂赣清查团的概况

湘鄂赣清查团由团长仇鳌，委员苗培成、陈肇英、鲁荡平、余楠秋、李荐廷、何克夫、何

汉文八人组成。到汉后又分为三组：仇鳌、鲁荡平为第一组，清查地区为湖南；苗培成、李荐廷、何克夫、何汉文为第二组，清查地区为湖北省与汉口市；余楠秋、陈肇英为第三组，清查地区为江西。

第一组仇鳌到湖南后，身为清查委员的鲁荡平，由于自己在接收之际，曾以民国大学的招牌和中央监委的身份捞到两部卡车、一部吉普车、一座锯木厂、一艘轮船和其他物资，先有这个心病，所以他始终躲在原籍宁乡，不敢出来参加工作。仇鳌带一个秘书，冷冷清清地在长沙呆了几十天，于9月27日回到武汉。他汇报说：“各接收单位大都无原始清册，且时间仓促，不能一一彻查为憾。”湖南为抗战初期日军活动的重点地区，日军投降时，王耀武的第四方面军及吴奇伟的省政府在接收中弄得乌烟瘴气，湘省人民莫不切齿，但清查小组在向清查团汇报时只是轻描淡写，含糊了事。

第三组陈肇英根本没有到组工作，只余楠秋一人单枪匹马，以九江为重点清查了一番，结果也只是把经济部湘鄂赣接收特派员办事处驻赣接收专员于屏、第九战区兵站总监部科长周毅查得贪污罪证俱全，加以逮捕，算是打了两个苍蝇。

第二组4个委员之中，李荐廷是本地的一个大资本家，不肯参加实际工作；何克夫是一个70多岁的老先生，不能多管事；剩下只有苗培成和我两人。但清查军事接收方面，有第六战区长官司令部、王敬久的第十集团军（驻金口、嘉鱼、岳州、咸宁一带）、周鼎的第二十六集团军（驻天门、黄陂、应城一带）和冯治安的第二十三集团军（驻孝感一带）等单位；行政方面有湖北省政府、汉口市政府和46个曾经沦陷的县市。这许多地方，两个人只要走一遍也不是50天内可以办得到的，于是只好以武汉为中心进行工作。但是，单以武汉的接收单位说，当时共计不下50个。每一单位的接收内容更是庞大复杂，如以第六战区长官部论，除了兵器弹药的接收不说，作为军用物资接收的，据正式报告，其重要项目有：骡马9967匹，粮食23350万公斤，食盐472284公斤，食油类2149959公斤，衣服513000件，军毯52112条，各种车辆8795辆（含汽车4430辆），船舶1944艘，无线电机503部，电话机2230部，化工厂15所等等，其物资总值在1500亿元以上。以汉口市论，单是接收的敌伪房屋有4000多幢，工厂企业有500多个单位。湖北省政府单以敌伪物资密报委员会前后经办的400多件密报案件而论，其物资价值在250亿元以上，总计当时武汉接收的敌伪物资总值约5000亿元以上^④。偌大一笔物资帐目，不但内容复杂，头绪纷繁，不是一下可以摸清底细的，并且这些接收单位，有的撤销改组，人员星散。如第六战区长官部已经撤销，湖北省政府主席王东原已经调职，原驻湖北境内负责受降的三个集团军都已调走了，他们一走，转交接收人都可以从多方面一推了事。我们起初想追缴原始清册，对帐清查，但是初步调回第六战区接受日方物资委员会及行政院特派员办公处接收的工厂、仓库、矿山、农场、银行、医院、株式会社、文化事业等318个单位的接收清册时，有的声称原始清册已经上交到南京去了，有的干脆什么清册也没有，最好的也只有接收机关自己造具的接收清册。300多个单位的接收，全部都成了一笔无底帐可查的糊涂帐。而原来投降时移交的日本人都已经离开原单位不知去向，无法对质。整个的接收帐目，如果按照会计审查手续核其有无原始凭证，都显然有重大贪污嫌疑，可以

^④ 这个数字是以我们清查时的物价标准估计的。1946年8月24日汉口金价，每两价18.5万元。本文所录清查数字，凡别无时间者，都以此为准。

一起送法院治罪。清查团曾限期要他们把全部原始清册交出，但谁也不理会这一套。清查团只得就两湖监察使署所收到的有关接收贪污的诉状，和清查团所收到的 200 多件密告，选择一些不大不小的案件查一查，来装装清查团的门面，而对接收贪污大虫则只好不了了之。

四、在武汉清查的几件“大案”

(1) 郭忏以 40 亿元接收物资作赠品案

日本投降后，第六战区成立了接管日方物资委员会，由该战区副长官郭忏担任主任委员，负责接收武汉及湖北境内所有的敌伪物资。郭忏在行政系统的接收改由行政院主持之后，为了买好部属，从接收物资中提出 140 多种绸缎布匹和日用品，共值 40 亿元，无代价地分配给第六战区长官部、六战区兵站总指挥部和武汉警备司令部的官兵眷属，作为赠品。在这批物资中，有绸缎呢绒 15 万尺，布类 39 万尺，羊毛衣裤 2.1 万件，衬衣裤 11.5 万件，袜子 35 万双，棉被 2.3 万条，被单 3660 条，毛巾 10 万条，皮鞋 9.1 万双，棉衣裤 3.14 万件，香烟 217 万包，纸类 42 种共 5226 万张，食糖 8.54 万斤，干鱼 5.21 万斤，食盐 16.34 万斤，留声机 367 架，脚踏车 104 部，等等。

清查团到达武汉后，曾提出郭忏的这个赠品案，并在公报上发表。郭忏竟气势汹汹地发表谈话，为自己辩白，并用匿名恐吓信警告清查团小心。清查团的检举书送到南京后，也毫无下文。

其实，郭忏贪污的财物，上述 40 亿元赠品不过是其中的九牛一毛而已。据了解，他最大的一笔贪污，是吞没日军军用物资。日军第六方面军总司令冈部直三所部在武汉投降后，在缴出军用物资及侵华掠夺财物时，有意留下一大批现金、鸦片、军械、食盐、轮船、汽车以及各种日用品，不列入接收清册，另行呈缴郭忏，作为报效。郭忏把这批东西，除大部变卖外，曾用一艘轮船装了 10 辆汽车及其他物资，运送南京，作为交结各方之用。另外，郭忏庇护了许多大汉奸，受贿大量的金钱财货。据估计，郭忏贪污受贿的总数，当在 500 亿元以上。因为他是陈诚、蒋介石的亲信，又挟有雄厚的金钞力量，所以尽管有人检举他，而他却安如泰山，步步升官。

(2) 徐怨宇乘机劫夺案

徐怨宇原是汉口小报的记者出身，因为和 CC 搭上了钩，抗战时作了中央通讯社恩施分社社长，日本投降后担任中央通讯社武汉分社社长，随军首先来到武汉，乘机劫夺了大批敌伪物资。在我们检举他的许多贪污案件中，比较突出的有以下两件。

一是盗窃日商千代洋行照相器材 30 多吨案。日本投降以后，汉口有些日本商人纷纷逃遁，丢下行号，无人照管。因此，当地许多流氓地痞和党政军人员都纷纷乘机劫夺。汉口江汉路 50 号千代洋行，四层大楼都储满了各种商品，单是二楼和四楼有 4 个库房存放的照相器材，共有 30 多吨，以时价估计，共值三四十亿元。徐怨宇伙同中央通讯社的职员黎述文、袁绪祖、徐忠甫、刘燧初等组成的一个盗窃小组，探知这一情况，便于 10 月初将这些器材偷运出来，藏匿在中央社里。第六战区接管日方物资委员会（以下简称接管会）据市民密报，即派员前往查封，当场抓获窃犯袁绪祖。徐怨宇知道事情败露，一面否认袁绪祖是社里的职员，一面把一小部分照相器材造了一个假清册，一部分留社使用，一部分交与接管会。一场大窃案，就

是这样不了了之。清查团来汉后，因为新闻界有些同僚怨宇有仇怨的人又把全部案情提出报告，因事实确凿，送法院起诉。

徐怨宇上有CC撑腰，手里有钱，又有通讯社，当时气焰很盛。他身兼武汉文化会堂主席、新闻记者公会主席，又是汉口市参议员。我们到汉后，举行地方“公正士绅”招售会，征求清查意见时，他还俨然以“公正士绅”身份出席，高谈阔论。及至把他的接收贪污案件移送法院起诉时，他才以晋京述职为名，坐飞机跑到南京去了。中央社总社知道他的罪证确凿，无可抵赖，才把他撤职。至于法院起诉以后如何结案的，就不得而知了。

（3）汉奸邹平凡乘机劫夺案

伪军第十四军军长邹平凡，在沦陷期间，是替日军镇压武汉人民最凶恶的鹰犬。日本投降前，他设法和郭忏挂上了钩，送了郭500根金条。受降时，郭便给了他新编第二十一军军长的名义。邹平凡因为得到郭忏的保镖，在国民党先遣部队还没有到达武汉时，竟自称“武汉治安联军总司令”，指挥伪军将所有敌人重要军用仓库及日本高统分会仓库控制起来，并用卡车装运各种物资，连续劫运两昼夜，积存在他汉阳私宅。他还盗运敌人仓库所存食盐2.8万担，大米3500石，运到他的部队驻地蔡甸一带出售。他劫去伪中央储备银行武汉分行库存烟土8000多两，交“特商”变卖。日军库存步枪5000枝、机关枪50多挺、手枪400多箱及各种弹药无数，也被他窃走了。他还劫取武昌伪市长刘立藩家金、宝、衣物，价值巨亿。邹平凡劫夺的物资以时价估计，当在四五十亿元以上。经清查团检举结果，邹平凡虽被武汉行营下令通缉，并将他在汉阳的家产予以查封，但对他所劫夺的巨额敌伪物资并没有真正追还，所谓查封家产，也不过是封了他在汉阳的一幢住宅罢了。邹平凡不仅逍遥法外，而且听说不久又在郭忏的联勤总部当上了官。

（4）隐藏接收烟土案

在敌伪时期，武汉为烟土的重要集散点，有三四十家土膏店，另外还有300多家售吸所。接收时，原来归日军、伪省政府、戒烟局、储备银行等单位控制的成批烟土，除了在接收前由伪军、特务大批抢去外，统由第六战区接管会接收。后来以鸦片属于民政范围，移交湖北省政府，报出的接收烟土有31544两。据说被第六战区接管会吞没的烟土在10万两以上。至于土膏店和售吸所，由武汉军宪警联合办事处于9月底来了一个表面上的大逮捕。实际上是借此大发横财，凡是有钱有烟土孝敬的都不在逮捕名单之列。结果，三四十家土膏店仅有一人被捕，300多家售吸所老板只有90多人被捕，当场抄获的仅有烟具1700多件，一两烟土也没有抄到。据估计，他们用这个手法劫取的烟土，不少于第六战区接管会所吞没的数量。单是这两笔烟土的贪污数字便在20万两以上。

当时，清查团又接到密报说：湖北省敌伪物资密报委员会在汉口洞庭街3号的一个仓库里隐藏有139箱烟土，每箱重约40斤，全部烟土有10万两以上。密报会想将这宗烟土全部吞没，所以库存清单仅列名“营养福寿膏”若干桶，不载重量。清查团据报后即往实地检查，果然有大批烟土，不过只有123箱，少了16箱。当即全部封存，提议并前项湖北省政府报出接收的烟土一起焚毁。这样一来，万耀煌着了急，向我们说这是国家一笔可观的财产，烧了太可惜，将来可以运出国外销售、换取外汇。后来在汉口中山公园焚毁前逐箱加以检查时，又发现有8箱被人拆开，烟土变了质，显然有5000两以上的烟土又被窃走了。

五、未经揭发的“三大案”

湖北清查小组名为普查湖北全省，实则未出武汉一步，对许多县区接收中贪污重大案件都转出了事。在武汉名为对党政军无所不查，但实际上对接收和贪污最多的特务、党务、战区系统，从未过问。所以，武汉清查所及的范围实际上不过百分之二而已。所谓未经检举公布的“三大案”，是指第六战区副司令长官郭忏、湖北省政府主席王东原和汉口市长徐会之接收贪污问题，他们三个人，每人的接收贪污数字都在百亿元以上。

郭忏的接收贪污总数在 500 亿元以上，已如上节所述。当我们揭发他 40 亿元“赠品”一案时，他除了气势汹汹地提出辩白外，他的代表林逸圣居然向我们提出抗议说：“郭总司令的意思，清查团对他的接收有意见时，最好先提出研究，不然恐怕于中央威信有妨碍。”起初，他还送了一些零乱不全的档案来敷衍我们，后来干脆说“有关接收档案已全部送呈陆总，如要审查，可以到南京向陆总调取”，使我们无法清查。同时，武汉最高军事长官也向我们说：“郭晦吾（郭忏别号）性情刚直，在接收中得罪人不少，其实他做事是很认真的。清查团对他太过不去，也是对陈辞辟修（即陈诚）过不去。有些人认为政府官吏是无官不贪、无吏不污，这种观念也不无偏见，希望为政府威信计，加以考虑。”对于郭忏这条劫收贪污大虫，在这种种情形之下，自然只好“适可而止”，“听候中央核办”了。

王东原在清查团到武汉前两个月已经调任湖南省政府主席。他在湖北省主席任内，自行政与军事接收划分范围以后，同郭忏之间闹得不可开交。第一是由六战区接管会移交与省政府的工厂、矿山、农场、医院、银行、交通通讯设备等等，大都是剩下一些残破不堪的空壳，既无原始档案可查，也无接收清册可交，大块肥肉的油水都已经榨得差不多了。尤其是汽车、船舶和各种交通器材，都被接管会作为军用物资由六战区长官部占有，使王东原感到非常气愤。第二是密报物资问题。所谓密报物资是国民党进入收复区之初，因为平日对于沦陷区内敌伪公私财产物资的情况都一无所知，一旦受降接收，只好凭敌伪军政人员开具清册（即所谓原始清册）接收。因此，大量的日入和汉奸公私财产物资都无案可稽，隐匿遗漏的极多。在各地接收机关成立后，为了补救这个大漏洞，多先后设置专门机构，规定奖励密报办法。例如上海一地，据官方报告，共有密报物资案 1600 多件，价值 2000 亿元以上。同时，汤恩伯的第三方面军也在上海办理密报物资，后来移交仅 74 案，价使达 300 亿元。郭忏也曾以高额奖金的办法，发出布告，奖励密报，并在接管会内成立保管小组，专门做这项工作。他之所以注重这项工作，自然是别有用心，因为密报物资的范围很宽，数目很大，又无案可稽，报来以后，可以任意以多报少，或全部存没，毫无问题。在他任内，密报搞了 3 个多月，据他公布，共计有 400 多案，其总值数始终没有公布。据深悉内幕的人说，所收案件数目固然不止这些，其价值总数在 200 亿元以上，除了剩下少数移交外，大都成为无帐、或以六战区留用为名了事。这样一块肥肉，王东原自然要抢，所以在军政接收划分以后，便要求交湖北省处理。这时，行政院驻武汉接收特派员也看中了这块肥肉，以事属全国性为理由，出面抢夺。郭忏利用这个矛盾，初则抗不移交，希望多留一天多一天好处；后来他权衡利害，才把密报物资工作移交与行政院特派员办事处主管（不久又转交与行政院武汉区敌伪产业处理局）。王东原希望落空后，自不甘心，又嗾使省参议会、教育界，以湖北在沦陷期间学校被摧残惨重，应

以密报物资作为恢复教育经费为理由，请划归省管，最后经行政院批准，于1946年1月间由王东原接收，组织湖北省政府处理武汉区密报敌伪物资委员会，这块肥肉算是争夺到了手。第三是关于军粮采购权争夺问题。郭忏兼任湖北省军粮采购委员会主任委员，这是一项贪污油水最大的工作，王东原亟谋夺取，因而也演成郭、王之间的剧烈争夺（此事因不属于接收范围，不详述）。郭、王二人为了这些贪污争夺问题，搞得水火不相容，互相攻击。蒋介石和陈诚因怕两人这样搞下去，于“威信”有关，并且清查团要成立了，恐怕一旦事发，搞得两败俱伤，所以于5月间将两人悉行他调了。

王东原力争密报物资的主要意图，是想和郭忏一样从中大捞一把。在密报会组织时，因为是用恢复湖北教育为名争来的，所以以教育厅长钱云阶为主任委员，但是在会内负实际责任的都是王的亲信爪牙。到5月间，王调湖南，万耀煌接任湖北省主席，密报会主任委员钱云阶离职，由熊国襄接任。在钱任3多个月内，据其结束报告说：“在此期间已经没有密报案件，仅为处理前任交下之现存物资，以标卖、拍卖、平卖、公卖处理结果，仅得价款约3亿元。此外剩下物资160余种。因原文账单各种物资多只注明一捆、一桶、一札者不清数字，故出卖时多以估计，现存物资之确值亦无从确计。”其账目的糊涂，已可概见。当清查团到武汉以后，据各方密告以及新任不久的熊国藻等报告（因熊等看到外间对密报会的贪污问题风声甚大，恐怕前任的贪污烂账连累自己，所以向清查团报告，希图洗脱），在王东原接管的3个月中，虽密报案件不如前任时多，但是也有100多件，前任交下的物资总值不下50亿元，以为对湖北教育恢复工作可以大有补益，现在不但新有密报物资全部不列，原有物资出卖结果也少得可怜。据他们估计，王东原在密报物资项下贪污总数当在70亿元以上。当时，湖北人民，尤其是教育界对此都极为愤慨，在清查团来汉以前，纷纷向两湖监察使署控告。监察使苗培成根据这些控告以及王东原在军粮采购、接收交通器材等方面的贪污事实，对王东原和民政厅长王开化、建设厅长谭岳泉、教育厅长钱云阶等提出弹劾案。虽然监察院将王等贪污案件审查成立，移付惩戒，而结果是毫无下文。清查团对于王东原的接收贪污问题，认为监察院都还扳他不倒，加以人已调走，明知他是贪污罪犯，只好以不了了之。

汉口市长徐会之，很会应付人。在我们清查期间，对我们的一切集会询问，他都自己出席答复，一切经手接收的档案也提供审查。有人指控徐会之在接收中强占汉口市的几个电影院、戏院，同时在接收日租界及汉口各地敌人房产时贪污极大。经我们了解，当时在汉口的中央、上海、明星、维多利、光明等电影院、黄金大戏院、民乐园等，是被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特派员伙同湖北省党部、三青团支部、汉口市党部等党务机关和文化机关的接收人员强占的。民乐园由徐懈字以文化界名义霸占，改名为“武汉文化会堂”由他把持牟利。其余也都是由这伙人朋分霸占，或直接营业，或出租取利，对原业主则加上“敌产”、“逆产”的帽子，使其不敢作声。我们根据这些情况，只好决定分别予以发还了事。汉口共计有4000多幢日本人的房屋，估价在600亿元以上。我们根据接收清册，发现问题最严重的是这些房屋有3000多幢被六战区以下的军警宪特机关部队所强占，并且把每幢房屋内的用具物资甚至衣服财物统统占为己有，而这些房屋的原有日本人都已经离开武汉，又无原始清册可查。这些侵占房屋的人不但毫无顾忌地吞没了全部财物，便是市政府要接收房子拍卖，他们也不迁不理，连房租也不交。所以当我们把这笔房产接收帐目核对以后，徐会之反向我们提出请求帮助解决这个市政府正在束手无策的问题。其实，徐会之在接管中并不干净，而是他贪污得比较乖巧，

使人抓不到他的确实罪证。例如，对日本人房屋的接收，他利用没有原始清册而只有接收清册，在接管单位造具接收清册时，隐瞒了不少的房产。这些房屋既无底案可查，又分散全市各处，外间人很不容易摸底，清查更无从查起。又因惑于徐会之对清查团的“恭顺”，在核对敌伪房屋接收清册后，公布了一个清查结果，对徐会之的贪污反而作了掩护。

六、劫收形象种种

各地接收贪污的伎俩，当时有人概括为抢、占、偷、漏 4 个大字。抢、占以初时为多，偷、漏则以后期为大。这四项又是互相联系，密不可分的。

(1) 首先说“抢”。最普遍的是抢敌人和汉奸的房屋财产。例如上海全市当时有敌侨房产 8000 多幢，汉奸房产 500 多幢（这都是后来国民党公布的数字，实际尚远在此数之上），被特务、军队、宪警、流氓等类人乘机先把房屋内的现金财物、家具用品搜刮净尽，然后驱逐房主，占据房子的就约有 5000 多幢。还有不少的人伪造产权证件，变为己有。后来据官方报告，上海汉奸的产业经查封有案的总值还有 500 亿元以上。如大汉奸盛幼盦、李士群、邵式军等的产业，都是价值巨亿。单以盛幼盦的产业说，查封清册有 128 页，财产项目有 1900 多项，总值 50 亿元以上。这些查封的财产在事前都经过几次的抢占偷漏，其价值又何止几个 50 亿呢？上海市长钱大钧在这些汉奸头上以各种手段抢得大批金条。副市长吴绍澍抢得的金条也为数惊人。邵式军的住宅被吴绍澍等人占为国民党上海市党部，所有财物被抢劫一空，保险箱内的大量金钞珠宝被盗。吴的敌对人物总恩邵妻控告，蒋介石令戴笠亲查保险箱案，结果还是不了了之。又如武汉方面，据第六战区长官部报告，曾于 1946 年 10 月初由武汉军警宪联合办事处会同特务机关和国民党部人员，编成 30 个行动组，逮捕了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特务、毒化等方面汉奸 330 多人，趁机大肆敲榨勒索。许多应当逮捕的人因贿赂而漏网，结果查封的汉奸财产数目很少（记得大约只 10 多亿元），实际上大都被他们抢劫进了腰包。

敌伪仓库物资也是抢的目标。在接收开始时，公然以武力抢劫敌伪物资的事，几乎到处皆有。如前述邹平凡抢劫武汉日军仓库的物资和枪械，王敬久（第十集团军）、侯镜如（第九十二军）等在岳州、咸宁一带抢夺日军卡车 200 多辆和通讯器材、医药用品以及各种军用物资，运到武汉出售。第六战区兵站总监部王作舟等私自抢夺停泊汉口码头的日轮两艘，装有桐油 2000 多桶，面粉大米 4000 多包，以及其他物资，并派兵押运到上海，私自出售。这些抢劫案件，不过是清查团所收到的许多密报中我还记得起来的一二事例而已。

(2) “占”的花样很多，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先假公家名义占有，再设法化公为私；一类是干脆占为私有。后类事例已如前述，现再将前类的花样略述如下。

捷足先占：如航空委员会进入南京后，除把飞机场附近许多大房屋都占据外，还把山西路新住宅区等处的许多汉奸住宅都以宿舍名义占领。南京 2000 多幢敌伪房屋，几乎全部被派有先遣人员的单位所占有。他们只要贴上一张写明某某机关单位、盖上大印的纸条（这种盖有机关大印的各式空白纸条、空白公文纸、机关信笺，接收先遣人员都带有很多），派上一两个枪兵或工丁看守；或者在门上再贴上一张封条，便算全部房屋连同房屋内一切的家具什物都为这个单位所有了。不过，后来一步的机关常常又把先贴的机关封条撕去，另贴上自己的

条子，派人看守。因此，为了抢占房屋，两个乃至几个机关单位发生纠纷，甚至武装冲突的事件很多。这种抢占房屋的活剧，尤以南京、上海、武汉等大城市为甚。

武装占有：这里我先举在武汉亲见的一个例子。第四方面军王耀武是长沙、衡阳地区受降的主官，受降后不久，他的部队都调到北方去参加内战去了。当清查团到武汉后，接到密报，说在汉口某街（似为--德街）某号隐藏有大批接收物资。我去察看时，果然有两所很大的仓库，门口贴上“第四方面军驻汉留守储备仓库”的条子，外有枪兵看守。库内满存各种物资，经初步清点，重要者有 1000 多箱茶叶，1000 多匹呢绒绸缎，几千匹布，两百箱洋酒，几百箱罐头，几百捆皮革、100 多桶桐油，200 多桶汽油、机油，四五百对汽车轮胎，100 多箱汽车零件，若干箱中西药品、肥皂、牙膏以及各色各样的日用品、化妆品，形形色色，应有尽有。里边除了几个枪兵和一个上尉副官外，没有其他负责人员，也没有库存清册。经过了解，原来是两座日本高统分会的物资仓库，王部过汉，顺便贴上一张“留守储备仓库”的条子，便一概占为已有，将库内原有物资陆续变卖，又陆续由湖南各地运来在接收中抢得的各种物资都隐藏在这里。这样的仓库沿途都有，并不止这一处。过了几天，清查团准备去查封时，“第四方面军驻汉留守储备仓库”的条子没有了，看守人员不知去向，门上有--把锁。打开看时，里面除了丢下一些破铜烂铁外，什么都没有了。据附近居民说，是连夜以武装护卫、用 10 多部大卡车运走的。清查团无可如何，只好向国民党中央报告了事。又如在上海，因为敌伪企业和物资统制机关在沦陷区内搜刮的各种物资大量集中储存在上海军用仓库，汤恩伯的第三方面军进入上海后，便将这些东西一概占有。

先后交接时层层抢占：如就武汉的工厂论，据经济部湘鄂赣接收特派员办事处的报告：“划归部接收的工厂有 137 个，内经地方政府及其他机关接收去的有 74 个，实际由处接收的只有 40 个，其余都被其他单位所占有，抗不交出。而移交时，因日本人走了，物资设备的数量质量都起了变化，甚至用车船搬运一空，然后交出。”又如交通部长俞飞鹏在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上答复质问各部门占用接收船舶车辆问题时说：“陆军总部原定敌伪军舰由海军部接收，其后军政部又规定军用船舶由联勤总部接收。而商船有为敌军用者，故两部亦接收若干。此外当地政府及驻军亦接收去若干。故全部 2751 艘中，本部仅接收 1241 艘。敌伪军车原为陆总统一接收，转拨本部以 5000 辆为限，迄今仅收 2700 辆，其中可用者仅 1053 辆，完好者仅 600 余辆，已交湘粤路局各半。”这种由经手接收部门以“留用”为名，层层占用，结果逐渐消失，化为乌有的现象，在接收中十分普遍。

公占私有资产：私人所有的资产被作为敌伪资产没收的事情也很多。当清查团未组织前，监察院及各地监察使署收到这类的控诉最多，所以在清查团成立时特以此作为清查事项之一。在武汉清查中，民有工厂、企业、商店、房屋、地产、物资等等，或原为敌人强占，作为敌产没收；或诬为汉奸，作为逆产没收，经查明发还的共有 100 多起。在汉口新安区，当日军侵入时，拆毁了 100 多家居民房屋，建筑军用仓库，原有房屋材料都一律不准搬迁，搞得当地人民流离失所，逼死了好些人。胜利以后，第六战区将该仓库接收，而对原有受害居民的控诉却置之不理，一直到我们清查时才将仓库拆除（日建仓库系临时性的建筑），把地皮重行划分发还，对于民房的重建就不管了。又如江苏宝山县王浜，日军强迫一个乡的居民将全部房屋拆掉，驱使当地人民建筑王浜飞机场，共占用民地两万多亩，为了拆房屋修飞机场，死居民百余。胜利后，机场为航空委员会接收，居民控诉请将原地发还，置之不理，一直控

告到监察院，才准以登记业主、发还地价了事。但是经一再拖延，币值日贬，所谓地价等于没有，居民惨痛损失仍是冤屈无伸。此处在接收中，或因敲榨勒索不遂，或因私人仇隙，或图霸占财产等而诬人为汉奸，没收财产致使家破人亡的事情，各地都曾发生，这里不再举例了。

(3) “偷”。可以分成两大类：

第一类是接收人员的监守自盗。如在武汉原来有 180 多所工厂，在接收过程中因为机器设备多被偷窃一空或残缺不全，以致这些工厂能继续开工的只有 30 多家。据经济部长王云五报告：山都接收的工厂共有 2411 个单位，能开工的只有 852 个单位。其不能复工的主要原因大都由于其内部设备损失过甚。仓库物资被监守人员有计划地盗窃一空的更属比比皆是。例如光华洋行汉奸汪子东的 7 个仓库，其中所储各种商品物资原估价值 50 亿元以上，初由县长李志成接收转交安徽省企业公司，再交敌伪产业处理局，到后来清查处理，所存的东西竟被偷去百分之八十。汉口的宝安大楼（即华昌堆栈）原来是何键的产业，在沦陷时期，库内所存的物资都是敌人掠夺来的各种比较贵重的物品，价值好几十亿，接收时期为密报敌伪物资委员会所查封，故意延不清理，陆续偷运。有一次，万耀煌请我们吃饭，席间拿出几瓶顶好的白兰地酒，他无意中透露这是原来存放在宝安大楼的一批酒，一共有 500 多箱，都被武汉三镇的接收头目所分掉了。其实，这类东西被盗窃朋分的还很多。当清查团去查封时，已经只剩下一些破烂零杂，所值无几了。

还有把接收的库存物资变质变量、报损报废、化为乌有。这里只举一个目击实例。汉口洞庭街 3 号原是一个日本人规模很大的物资储存处，共有 9 个仓库，储存重要物资 15 种。最初没有被接收人员发现，被人打开库门偷去的东西很多。后来经人密报，才派了两个人接管，而始终不加清理。因为他们的目的是想在清理之前把一些重要的东西陆续偷取，有些目标太大的东西则实行偷天换日的手法偷取。据密报人揭发，洞庭街仓库藏敌伪物资，除烟土外，原估价值当在四五十亿元以上，当我们去清查时，9 个仓库除桐油与鸦片 2 个库以外，其余 7 个仓库都已经没有什么重要东西了。

在拍卖敌伪物资时，以贬价、贬质、贬量以及串通得标等等舞弊手法，实行变相的大量窃取。国民党对于接收物资的最后处理主要是出卖，出卖采取平卖、代卖、标卖等方式，其中以标卖的为最多，弊病也最大。例如海关是当时代替拍卖各种敌伪物资的经手者之一，汉口江汉关曾经手拍卖 13 批物资，共得价款 33 亿多元。这些物资卖出的价格，据我们核对了解，最高只及市场批发价格的百分之六十，最低的只及百分之三十至二十。又以物资破损、变质等等借口对原货的单位数量任意加以折减，而得标的商号又大都是接收经手者勾结奸商出面的几个假商号。据当时估计，33 亿多元的拍卖物资，他们以这种变相盗窃方式所得在 15 亿元以上。余楠秋检举经济部湘鄂赣接收特派员办事处驻赣专员于屏在九江拍卖的几座水泥厂、碾米厂、酱油厂，其实价还不到标价的百分之三十，得标的都是他自己家里的人，得标后即转手出卖，不出一文本钱，坐获巨亿的收入。经济部北平接收特派员武思佑等标卖 5 个工厂，其物资清册以多报少，隐匿窃取达 15 亿元以上。上海标卖日人房屋 2000 多幢，真正得标的只有 5 个人，其余都是原来的占用人，只付标价的百分之五十，有的达官贵人还干脆不出文钱。估计当时全国拍卖的敌伪物资产业总值约 5 万亿元，其中下了私人腰包的，以百分之五十计算即 2.5 万亿元。

偷的第二类，是乘着接收紊乱、管理不严，甚至无人管理，对敌伪物资进行偷窃。这类偷窃多半是地方流氓地痞，串通军警商人，甚至组成专门盗窃集团，有计划地进行盗窃。例如上海流氓李兴等，勾通保卫总团、运输行、荒货行等（有党徒好几百人，拥有大批运输车辆、侦察耳目、窝藏仓库、脱售商店），窃取各处存放的接收物资达数十亿元之巨。当时各大城市中都有这类有组织的或无组织的盗窃活动。他们盗窃的规模虽然比起官方监守自盗要小，但其破坏性很大。例如在上海江湾五角场一带，日军侵占时曾强迫中国人建筑了上百幢的三四层的办公大楼和官兵眷属宿舍，作为陆战队司令部和空军人员及眷属宿舍，全部房屋可容纳好几千人。日本投降后，因为这些房屋多闲置未用，无人照料，地点又比较偏僻，于是附近的流氓最初就偷窃屋内原有的家具什物、卫生设备，接着偷拆门窗玻璃、电气装置，进而连地板、木料、砖瓦都被偷拆。最后国民党军队为了作碉堡工事，将剩下来的砖石尽行拆走，于是全部房屋都化为乌有了。

(4)“漏”。最普遍的一种情况，是日本人懂得国民党人的贪污习气，在交出资产时故意留下一部分现金和物资不列入接收清册，另以备查副册直接交与接收者，作为对接收人的“孝敬”，以求对他们不作挑剔。因此，大量的财物就在接收之初漏入接收人员的私囊。后来又经过几道转移交接，移交者多半不将日本人的原始清册交出，而另造具移交清册，又可以把若干物资漏入私囊。经过这样重重偷漏，东西越来越少。前述日军冈部直三郎对郭忏百以上的“孝敬”；武汉密报敌伪物资的越来越少，即为明证。

其次为密报物资的漏。所谓密报物资已经是从接收遗漏中捞起来的一小部分。据统计，在上海的1600多件密报案和在汉口的400多件密报案中，百分之八十以上是原来的“地下工作人员”、特工人员、宪警入党员密报的。在上海、汉口等地，有许多组成密报职业团体来专干这行工作，名义上是搞密报，实际上却是一个盗窃接收物资的组织。他们对所发现的敌伪物资，在密报之先，多半已经进行了一番偷窃；后来因为目标太大，知道的人多了，悉数吞没又怕出毛病，才密报以求领奖。而密报主持人员又利用这些物资无底可查，大量加以隐漏吞没。前述湖北省武汉市敌伪物资密报委员会的黑幕即此之例。当时全国密报物资的总收入共计约有3000亿元以上，实际在密报前及处理过程中，被中饱隐漏的当不止此数。

漏的另一重要部分是接收大员包庇汉奸的生命财产，使他们逍遁法外。在包庇时，由汉奸拿出许多现金财物作为贿赂。如郭忏之包庇邹平凡，便是千百事例之一。这里再举两个包庇、敲诈同日方合作的资本家的事例。蚌埠有个姓杨的商人（名字忘记了，一般称他为杨六爷），开了一家宝兴面粉厂，历年获利甚丰，成为津浦、陇海交叉地区面粉业的大资本家。徐蚌沦陷，他勾结敌伪，在南京伪组织中任职。日本投降时，他又勾结上第十战区司令长官李品仙。因为他的声名太臭，李品仙介绍他到北平躲了一个时期。徐蚌几个面粉厂由他的儿子外面经营，因此，不但杨氏父子安然无恙，几所面粉厂也得继续归他掌握营业。1948年在伪总统竞选活动期间，杨氏父子大量抛售面粉，按日专人解款交李品仙，共计达百亿元以上。外间都知道李品仙为李宗仁竞选拿出了一笔巨款，但不知道其中还有这笔来源。又如上海的永安纺织二厂、四厂，在日军占领上海时由郭顺出席曾与日商裕丰纱厂联合组成永丰公司开工，国民党派接收时已作为敌产查封。因为永安公司总经理郭顺通过宋子文的关系，并花了不少“运动费”，结果由宋子文批准，把永安二厂、四厂全部发还，郭顺也安然无事。此外，有些人在沦陷区的房产、地产，在敌伪占领时期加以扩建，或者在私人家里存放物资，胜利后遗